



重上朱日和

□ 沈斌

草原秋风万里,军旅岁月匆匆。阔别朱日和整整十年,当我再次踏上这片雄浑辽阔的北疆热土,脚下依旧是熟悉的苍茫草场,耳畔依旧回荡着不息的猎猎长风。昔日一身戎装、沙场砺剑的峥嵘岁月,穿过十年光阴的帷幕,清晰如初,扑面而来。

身为高邮人,汪曾祺先生文章中书写的水乡温润早已刻进了我的骨子里。十八岁那年,我背着行囊从运河边出发,一头扎进了铿锵的军营里。从小听爷爷讲“车桥战役”的故事长大,我深知“兵”这个字,在咱高邮人心里有多重。

二〇一六年七月,我率部队千里奔赴朱日和,投身硝烟弥漫的对抗演习。彼时盛夏的草原,没有江南的温婉旖旎,只有大漠北疆的辽阔与刚劲。蓝天低垂,碧野无垠,狂风卷着沙尘,骤雨席卷疆场。恶劣的环境、严苛的演训任务,是我们直面的考验,更是军人淬炼锋芒的熔炉。那一年,旅里不少骨干也是苏中子弟,我们私下里常说:“咱高邮人出门在外,不蒸馒头争口气,不能给高邮丢脸。”这份朴素的家乡荣誉感,成了那次演习中支撑大家咬牙坚持的隐秘力量。

犹记当年,全旅官兵铁骨铮铮、斗志昂扬。没有人畏惧风雨,没有人轻言退缩。迷彩身影列阵草原,铿锵脚步踏碎风沙。我们以山河为疆场,以初心为铠甲,上下同心、众志成城。武装奔袭的豪迈,环场机动的艰险,日夜鏖战的坚守,协同作战的默契,冲锋突击的果敢,每一名官兵都怀揣着保家卫国的赤诚,每一次指令传递都承载着使命与担当。任凭风雨肆虐、条件艰苦,全旅上下凝心聚力、奋勇攻坚,最终圆满

完成全部演习任务,用汗水与热血,在朱日和的广袤草原上,镌刻下属于我们这支部队的荣光与担当。那一段沙场岁月,风雨为伴、军旅为家,是我此生最滚烫、最珍贵的奋斗底色。

时光辗转,流年不居。二〇一九年,我脱下挚爱的军装,转业回归地方。倏忽七载,运河两岸的烟火气取代了沙场硝烟,日常奔波替代了队列铿锵。从街头巷尾到机关单位,岗位在变、身份在变、环境在变,但刻入骨髓的军人本色、融入血脉的军旅情怀,从未褪色、从未消散。七年岁月沉浮,心底始终惦念着北疆草原,惦念着这片见证过我们热血冲锋、并肩奋斗的朱日和。回到地方后,我常和几位高邮籍的退役战友相聚,大家聊得最多的,还是当年在部队的那些事:谁在演习中晕倒了爬起来接着跑,谁在暴雨里抢修装备冻得嘴唇发紫……我们常说:“咱当过兵的人,走到哪儿都得有个兵样,不能给高邮老兵这块牌子抹黑。”

今日重上朱日和,故地重游,满目山河依旧。草原辽阔如初,长风浩荡依旧,苍茫天地间,藏着我三十年军旅生涯最滚烫的记忆。驻足旷野,极目远眺,风吹草浪翻涌,恍惚间,我仿佛又看见十年前那一幕幕热血画面:整齐列阵的铁军雄兵,驰骋疆场的飒爽英姿,暴雨中挺立的坚毅脊梁,夜色中坚守岗位的明亮灯火……耳畔依稀响起嘹亮的军歌、铿锵的口号、整齐的脚步声,还有战友们并肩作战、朝夕相伴的赤诚笑语。

那些并肩披荆、风雨同行的战友兄弟,那些枕戈待旦、砺剑沙场的日夜,那些以梦为马、以身为盾的赤诚,从未被时光冲淡。朱日和的风,记得我们的热血;朱日和的土,浸润

过我们的汗水;朱日和的云,承载着我们的希望。这片沙场,见证过年轻军人的忠诚与勇敢,定格过一支队伍的团结与荣光,也珍藏着我一生难忘的战友情、军旅魂。

有人说,军旅一场,一生荣光。脱下军装,不改兵心;告别沙场,不忘初心。七年地方生活,我始终带着军人的坚韧与担当脚踏实地、砥砺前行。作为高邮退役军人中的一员,我深知我们身上不仅承载着个人的军旅记忆,更代表着“高邮兵”的形象——当年在部队是尖兵,回到地方就得是标兵。这些年,我见过不少高邮籍退役军人在各自岗位上默默奉献,有的在乡村振兴一线扎根,有的在应急抢险中冲锋在前,大家用行动诠释着“退役不褪色、退伍不退志”的誓言。这份来自家乡群体的力量,让我从未感到孤单。

伫立朱日和草原,长风拂面,心潮澎湃。十年光阴,弹指一瞬。变的是岁月容颜,不变的是赤诚军魂;变的是身处天地,不变的是家国情怀。昔日沙场砺精兵,今朝故地忆初心。我深知,军人的使命,不止于戎装在身、征战沙场,更在于初心不改、一生坚守。

山河无恙,岁月安宁,皆因无数军人默默坚守、负重前行。今日朱日和,依旧铁流涌动、锐气长存,一代代兵人接续奋斗、砺剑北疆,续写着强军兴国的崭新篇章。作为一名高邮走出的老兵,我倍感自豪、倍感振奋。

岁月不负初心,山河见证忠诚。此身虽退军伍,此生永是军人。往后余生,我将永远铭记朱日和的峥嵘岁月,珍藏并肩作战的战友情深,永葆军人本色,坚守赤诚初心。更要对得起高邮这片红色土地的培养,对得起“高邮退役军人”这个光荣的身份——以老兵之姿,怀家国之心,行担当之事,不负军旅,不负韶华,不负这片热血滚烫的北疆草原,也不负家乡父老的殷殷期盼。

稳稳的幸福

□ 陆敏

悉高邮城,一到周末就骑着电瓶车,大街小巷地乱逛,慢悠悠的节奏里充满了烟火气。上班再也不用赶早晚高峰挤地铁,也不用隔着几百公里盼着一次短暂的团圆。傍晚吃完饭,牵着孩子的手,和先生一起沿着护城河散步。风裹着路边店铺里蒲包肉、熏烧的香气吹过来,把攒了好几年的委屈也一并吹散了。在上海、无锡习惯了快节奏,现在突然慢下来反而有点慌。待了几年,才慢慢品出小城的好。这里没有那么多应酬和催促,下班就能到家,孩子每天放学都能扑进爸爸怀里撒娇。那些曾经错过的第一次,开始一点点补了回来。

先生也在这里慢慢生了根,发了芽。十几年军旅生涯磨炼出的坚

强意志和刚硬性格,一点一点被揉进了稀松平常的生活里。儿子上小学后,一直都是他在管——辅导作业,制定任务,学骑车,学跳绳,学各种体育运动。孩子学不会,他就一遍一遍地教;错了,就一次一次重来。估计是把孩子当新兵来带呢。他耐心十足,孩子也在爸爸身上看到了坚强、勇敢和坚持。

孩子上小学后,我们开启了正式的陪读生涯。每天晚上,孩子在家做作业,先生就坐旁边,拿一本书或一份报纸看着。客厅里鸦雀无声,只有笔尖划过纸张的轻响和翻书的沙沙声。我则忙着做家务,准备第二天的早饭和午饭。这种无声的陪伴,比任何说教都更有力量。孩子偶尔抬头,看见父亲专注的神情,便又安心地低下头去。

在这方小小的天地里,我们各自忙碌,却又相伴相依。日子不慌不忙,平平淡淡的每一天,凑起来,就是我想要的——稳稳的幸福。

踩藕

□ 韦志宝

本领是锻炼出来的。我们从小就学会游泳,而且长期坚持练习,掌握好多游泳方式与技巧。每看到有人踩藕,哪怕是炎炎烈日,也要蹲在塘边,认真观察别人灵活运用双脚踩藕的各种动作,然后发挥擅长游泳的特长,三番五次地下水模仿,使得我们在水中踩藕如同浅滩挖藕一样迅速麻利。

暑假里的下午,我们匆匆忙忙赶到藕塘边,先是在水里嬉戏打闹,玩饿了,再游到藕塘中心踩得一支

莲藕,用水冲洗干净,每人分得一小段,吃起来又嫩又脆,还带点甜甜的味道。

后来,大多数池塘改造为鱼塘,少部分用于水芹菜种植,只剩下一些零零散散且面积不大的野生藕塘,小伙伴们聚集在藕塘玩耍的机会越来越少。随着年龄的增长,我越发想体验一下儿时踩藕的乐趣。

这种念想终于实现。前幾天,我去老家看望舅舅。他家附近就有一处开满荷花的小池塘。我站在塘埂望去,水面一株较大荷叶映入眼帘。池水不深,顺着荷叶及其根茎,摸到莲藕所在位置,双脚并拢,一点一点地将周围淤泥驱开,再用手轻轻提起根茎,一支三节莲藕破水而出。

高邮湖把夕阳腌成了鸭蛋黄

□ 徐娅

每天下班回到家,我刚把包放下,儿子便从房间里跑出来,仰着脸问我:“妈妈,今天还去二桥看太阳吗?”有时候,厨房里的米还没有下锅,身上的衣服也没来得及换,他就已经把自己的鞋穿好,站在门口催我:“快一点,太阳要掉到湖里去了。”听他这样一说,我一天的疲惫仿佛也被催散了些。立马带上钥匙,推着电动车带着他出门。

去湖边的路并不安静,菜市场门口还有人拎着刚买的鱼和蔬菜往家赶,电动车从身边一辆接一辆地经过。卤菜店的玻璃柜里摆着猪头肉、盐水鹅和凉拌菜,老板拿着刀,咚咚地切个不停。炒菜的油烟从沿街小饭馆里飘出来,混着蒜末和辣椒的香味。偶尔还会遇到卖西瓜的小车,喇叭里反复喊着“又甜又沙”,把夏天的傍晚喊得格外热闹。

儿子坐在我的电动车后面,一路说个不停。他会猜今天的晚霞是什么颜色,也会问湖中央的帆船还在不在。有时他突然把脸贴住我的后背,大声说:“妈妈,骑快一点,太阳要落下去了!”

到了二桥下面,湖风迎面吹来,一天的闷热便散了一半。桥上车辆驶过,传来一阵低沉的轰鸣。桥下却是另一番景象。有人沿着湖边慢慢散步,有人搬着小凳子坐在岸边聊天,还有老人摇着蒲扇,看几个孩子追着蜻蜓跑。水边时不时传来大人的叮嘱:“别再往前了,小心掉下去。”

儿子到了这里,总要先捡几块石头的。他蹲在岸边,认真挑选那些扁扁的石片,学着别人的样子往湖面上打水漂。多数时候,石头刚扔出去就“扑通”一声沉下去了。他也不气馁,转身继续找,嘴里还念叨着:“下一块肯定能跳三下。”而我站在他身后,看着高邮湖一点点被晚霞染亮。

太阳还没有落到湖面时,颜色是浅金的,光线落在水上,被细碎的波纹切成一片一片。过了一会儿,它慢慢变圆,也慢慢变红,挂在天边像极了高邮咸鸭蛋里那一枚红润饱满的蛋黄。圆圆的,红红的,带着一丝油润润的光泽,稳稳地落在湖天之间。周围的云霞像被染开的蛋黄油,从橙红过渡到金黄,再慢慢铺进湖水里。风一吹,水面上的倒影便

轻轻晃动,仿佛那枚红蛋黄被湖水托着,随波纹一点点化开。

儿子也发现了,指着太阳喊:“妈妈,今天的太阳像一个大鸭蛋黄!”我笑着说:“还是我们高邮的咸鸭蛋黄。”他听了也笑,眼睛一直盯着天边,像是真的担心那枚“蛋黄”会突然掉进湖里。

湖中央有帆船停留,白色的帆在晚霞里显得格外清楚,远远望去,像一小片纸。帆船停在落日的倒影里,船身也染上了暖色。

岸边始终有着热腾腾的生活气息。不远处有人摆摊卖凉粉和冰粉,透明的塑料盒里装着葡萄干、花生碎和山楂片。烤肠机里滚着一根根红亮的烤肠,香味顺着风飘过来。儿子玩累了,便拉着我的手去买一根。我嘴上提醒他少吃,最后还是会扫码付钱。他拿着烤肠,一边吹,一边小口小口地咬。嘴角沾了一点油,还要伸手指给我看湖里的船。

这个时候,我常常觉得,高邮湖的晚霞并不只是风景。它和桥上的车声、岸边的吆喝声、饭馆飘来的油烟味,还有孩子手里那根热乎乎的烤肠连在一起。它不是挂在画框里的景色,而是我们每天都能走进的一段生活。下班后的疲惫,也常常在这时候慢慢消散。

白天总有忙不完的事,工作、家务、孩子,大大小小的事情挤在一起,难免让人心烦。可站在湖边,看着那枚咸鸭蛋黄一样的太阳缓缓落下,看着儿子在晚风里跑来跑去,心里便会安静许多。

等天色暗下来,湖面上的红光一点点褪去,那枚“咸鸭蛋黄”也沉到了远处。桥上的灯陆续亮起,散步的人开始往回走,卖小吃的摊位前反而更加热闹。

我牵着儿子的手,慢慢走向停车的地方。他总会回头再看一眼,然后问我:“妈妈,我们明天还来吗?”我说:“来,只要不下雨,我们就来。”

高邮湖的晚霞每天都不一样,可太阳落下时,总像一枚红润的咸鸭蛋黄。它带着高邮独有的味道,也照着我们最平常的日子。这些日子不轰轰烈烈,却有风、有湖、有帆船,有晚饭前的炊烟,也有我和儿子一路回家的笑声。

那台旧冰柜

□ 林华鹏

卖。一趟奔波下来,他满头大汗,却很少会留下一块冰砖给我们。我心里暗自埋怨父亲太过小气。

父亲回家时神情各不相同。若是神色轻松,远远就会跟母亲说冰砖已经全部卖完,木箱里只剩下几支变软融化的冰棍,我和弟弟吃得总觉得不够尽兴。要是他垂头丧气地回来,就代表冰砖没能卖完,母亲便会叫我们过来分吃。捧着冰凉的奶油冰砖,我们舍不得大口咬下,用舌尖一点点地舔底,清甜的凉意从舌尖一点漫到心底。

后来村里完成电网改造升级,停电的情况越来越少,父亲也不必顶着烈日骑车四处兜售冷饮。

再往后,家家户户都添置了冰箱,市面上冷饮的种类也越发丰富。家里的小商店就此关门,这台耗电量的冰柜便闲置在角落,渐渐落满灰尘。

如今人到中年,因为身体缘故,我早已不能再吃寒凉的食物。望着那台旧冰柜,我读懂了父亲当年的辛劳。那些融化的冰砖早已成为过往,可那份独属于夏日的温情,一直珍藏在我的心底。

小时候,高邮最南端的大运河畔有许多池塘,长满野生的莲藕,我们称之为藕塘。盛夏,满眼是粉红色的荷花、绿色的荷叶,把水面铺得严严实实。立秋过后,“秋老虎”仍在发威,孩子们钻进藕塘里乘凉,不时地掀起一片荷叶,紧贴在头顶,遮挡住阳光,还能隐藏自己。依托这个天然屏障,尽情地享受着打水仗、躲猫猫、踩莲藕的美好时光……

莲藕生长在淤泥中,圆圆的,中间粗、两头细长,不仅表面光滑,而且带有大小不一的枝丫和嫩芽。基于此,即使是成年人踩一支完完整整、枝繁节多的莲藕都比较费时费力,而水乡的孩子们却凭借脚下功夫,硬是把“难”变成了“易”。这种